

第一章招标公告

镇海区骆驼街道老街片区城市更新（一期）项目——地下管网及排水防涝工程（方案及初步设计） 镇海区骆驼街道老街片区城市更新（一期）项目——地下管网及排水防涝工程（方案及初步设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镇海区骆驼街道老街片区城市更新（一期）项目——地下管网及排水防涝工程（方案及初步设计）已由宁波市镇海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镇海区骆驼街道老街片区城市更新（一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镇发改〔2026〕155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性资金;自有资金;其他资金，出资比例为财政性资金比例:3.96%;自有资金比例:9.00%;其他资金比例:87.04%，项目业主为宁波市镇开兴骆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市镇开兴骆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点：工程位于镇海区骆驼街道老街片区，北至绕城高速、东至望海南路、南至镇海大道、西至九龙大道。

2.2投资估算（或概算）：43921万元。

2.3建设规模：对骆驼街道老街片区进行城市更新改造，主要分成以下三个部分：

防洪排涝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针对骆驼街道老街片区、骆驼街道西大河排涝卡口、西大河北段(东升新河至新浦桥)等三处位置河道，进行清淤疏浚，清理河底淤积物、河道拓宽、现状河坎挡墙修复或重建、雨水口改造、现状桥梁及管涵修复和重建、水闸改造升级等内容。保障排涝通道结构安全、确保汛期排水顺畅、调度灵活、系统性提升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本项目堤防工程级别为4级。

道路雨污水系统提升工程：对荣吉路（九龙大道-慈海路）、田胡路（中大河-荣吉路）、东开路（南二西路-中大河）、长骆路（中大河-荣吉路）、柏墅方路（盛兴路-中大河）、慈海路（镇海大道-绕城高速）、兴骆路（通园路-慈海路）、南一西路（九龙大道-大善寺港）、长骆路（荣吉路-新河）、南一西路（通园路-慈海路）、盛兴路（大善寺港-西盛路）等道路雨污水管道进行提升改造。其中提升改造雨水管约12公里，管径DN600mm~DN1800mm；提升改造污水管约11公里，管径DN300mm~DN800mm。

骆驼老街片区小区雨污分流专项改造工程：对镇海大道以北片区中上城印象、红星都会广场、华丰花园、东盛花园、华晨雅苑等五个小区进行雨污分流改造，新增独立雨水或污水管道，对现状保留的排水管道视情况进行开挖、非开挖修复。检查井及雨水口改造，管道施工完毕后，按原标准恢复小区道路、人行道及宅间小道面层。

2.4招标范围：包括方案设计（含方案深化）、初步设计（含扩大初步、概算编制），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

2.5勘察设计服务期限：30日历天。

2.6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否

2.7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否

☐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备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同时具备②③资质：②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③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

☐3.2自 年 月 日以来☐承接过/☐完成过 业绩。

3.3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②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资质；③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派遣项目负责人。

☐3.4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5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给排水或市政类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3.6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三）其他：

3.7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8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勘察设计行业四库一平台信息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9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3年07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

3.10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11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12其他要求：投标人未被有关行政监管部门通报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期内。

4. 招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5. 定标方式

☐5.1采用评定分离。

☒5.2不采用评定分离。

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给予经济补偿（☐是 ☒否）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7.1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修改、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https://ztb.zj.gov.cn/>。

7.2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https://ztb.zj.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7.3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10月20日 ~ 2026年11月10日。

8. 投标文件的递交

8.1采用线上招标，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1-10 09:00:00（北京时间，下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

8.2其他（/）。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发布。

10.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镇海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民和路569号D2-708室

邮政编码：315202

电话：0574-89389530

投诉受理部门： 宁波市镇海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 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民和路569号D2-708室
邮政编码： 315202
电话： 0574-89389530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宁波市镇开兴骆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荣骆路289号5楼
联 系 人： 钟梦蝶
电 话： 0574-86552024
电子信箱： /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宁波市鄞州区南部商务区鸿安大厦2502
联 系 人： 宋泽成（项目负责人）
电 话： 0574-27899533
电子信箱： /



2026年10月